

迷你倉四級火案 兩殉職消防員被裁定死於不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2016年牛頭角淘大工業村時昌迷你倉焚燒5日4夜的四級大火,高級消防隊長張耀升和消防隊目許志傑殉職。65天的死因庭研訊揭示悲劇背後原因,包括逾300個迷你倉猶如迷宮及有「掘頭巷」,走廊闊度不符走火通道規定等,致使火勢快速蔓延及救火困難;而消防在救火策略、救援程序等環節出錯。死因裁判官黃偉權昨裁定兩名殉職消防員死於不幸,認為兩人表現英勇及有擔當,令人欽佩。死因庭向多個政府部門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屋宇署發牌規管經營迷你倉。

主動進入火場 英勇精神令人欽佩

死因裁判官黃偉權昨裁定張耀升奉命進入淘大工業村3樓時昌迷你倉執行滅火任務,遭燒傷及

吸入大量濃煙英勇殉職。黃偉權指張明知火場情況惡劣,但主動請纓進入火場,正正體現了消防員的英勇精神,令人欽佩。至於消防隊目許志傑,黃偉權裁定他借隊員奉命進入現場進行爆破滅火時,因高溫中暑,同日英勇殉職。黃偉權指,許眼見拍檔無法執行破門任務立刻上前協助,並無退縮,充分展示其擔當精神,惟最終因誤入一個以為是出口的迷你倉而罹難。

黃偉權在綜合證供後,表示可考慮兩個死因裁斷選項,包括死於意外和死於不幸。由於兩名死者是為了撲火和保護生命財產而進入非常危險的火場,屬合法作為,罹難則涉及「節外生枝」情況,故裁定兩人死於不幸。

本死因研訊不設陪審團,庭上焦點之一在於張耀升持著款對講機入火場,遇險後無法即時求

救,另即使消防已立刻展開搜救,卻未有即時啟動「MayDay」搜救程序,直至張被抬出後才啟動;至於許志傑遇事時亦沒有啟動「May-Day」,均或影響拯救行動。庭上亦關注涉事時昌迷你倉並無處理火警機制,單位內間隔複雜有如迷宮,部分走廊狹窄不符走火通道規定,職員沒有接受防火訓練,不懂用滅火筒,亦沒有主動巡查每個迷你倉是否有儲存危險品。

促屋宇署考慮發牌規管迷你倉

黃偉權向消防處、屋宇署、勞工處、時昌迷你倉等提出多項建議,建議迷你倉員工要常出席防火演習,並盡快更新平面圖予消防處參考,屋宇署亦要考慮發牌規管迷你倉,通過一定檢查、合格才可經營。而消防處應全面檢討內部訊息傳



◆張耀升(中)和許志傑(右)生前合照。

資料圖片

遞機制、為前線消防員設置定位系統、嚴守「MayDay」緊急搜救程序,屋宇署應積極考慮發牌規管經營迷你倉,時昌需增強員工在火警時保護財物及生命的意識等。

行私刑暴打的哥 男經理囚3年

官斥暴徒無情施襲令人咋舌 女被告離世獲終止檢控



2019年10月黑暴最猖獗時期,約80名黑魔在深水埗圍攻途經的士,令的士失控撞向人群,司機鄭國泉被暴徒拖下車施以私刑暴打變「血人」。其中一對男女被控暴動、有意圖而傷人和非法集結時蒙面3罪,兩人之前否認控罪;案件昨日在區域法院開審時,男被告承認暴動及蒙面罪二罪,判監3年。法官李慶年斥暴徒當日無情施襲令人咋舌,而受過高深教育的男被告被暴力支配情緒,被激情駕馭理智,沒有弄清事實便犯案。另外,控方透露本案女教師被告在開審前離世,已終止對她檢控。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男被告張子龍(34歲)報稱人力資源經理;女被告鍾泳儀(25歲),曾報稱幼稚園教師。兩人同被控2019年10月6日在深水埗欽州街與長沙灣道交界,連同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參與暴動、意圖使鄭國泉身體受嚴重傷害而非法及惡意傷害他,以及非法集結時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而使用蒙面物品,即一個黑色口罩。案件去年提訊,兩被告均否認控罪。

案件排期於昨日在區域法院開審,張子龍承認暴動及使用蒙面物品兩罪,有意圖而傷人罪則保留法庭存檔,不繼續起訴。至於女被告鍾泳儀,控方表示因她在審訊前已離世,其控罪亦終止,證物會歸還其丈夫。法官李慶年在庭上追問死因庭會否跟進女被告的死因,控方指尚在調查中。據悉,女被告並非自殺或染疫致死。

睇片顯示蒙面人圍堵的士

據張子龍承認的案情指,的士司機鄭國泉當日下午5時駛經南昌街時,有一群蒙面黑衣人堵塞車路。鄭勉強駛過路障後,被黑衣人追趕並投擲物品,錄影片段顯示黑衣人向的士叫罵,威脅要打死鄭。同時,約二三百人在欽州街設置路障。約5時15分,鄭在路障前停車。約七八名蒙面人圍堵的士,有人用雨傘及鐵錘敲打車身及車窗,有人強行打開左前側乘客車門,在的士外或爬入車廂,用削尖鐵錘連續猛擊鄭,鄭因而未能控制的士,失控衝上行人路撞傷兩女子。

的哥頭嘴縫7針 7條肋骨骨折

暴徒將鄭拖出車外,至少20名蒙面人圍毆倒地的鄭,包括用腳踢及踩其頭部,用雨傘尖端插頭,或用金屬指示牌及錘子施襲,令他血流披面,又兩次向鄭淋漂白水。戴黑口罩的張子龍用腳踩鄭,又兩次用長形硬物打鄭的上身。鄭的頭部和嘴唇需要縫合共7針,7條肋骨骨折,留院5天後出院。鄭在的士內2.3萬元現金和價值14萬元的手錶不翼而飛,而的士嚴重損毀,的士公司損失約16萬元。警方事後根據網上錄影及閉路電視片段鎖定被告身份。

辯方求情指,被告因當日有人喊「撞死人」,憤怒之下執起鐵錘打了鄭兩下。被告有碩士學歷,在一會計師樓任職經理,因一知半解及憤怒而犯案,失去穩定工作及與未婚妻的婚約。

法官李慶年判刑時指,本案是偶發性襲擊,暴動時間維持約5分鐘,鄭受襲約4分鐘,眾人沒有拿控事件始末,便對事主施以無情襲擊,令人咋舌。相對其他案例,本案暴力的程度屬於中等。李官又指,被告受過高深教育,是會計師樓的中層人員,應該有能力冷靜看待,弄清事實,惟他被暴力支配情緒,被激情駕馭取智犯案,因而干犯嚴重罪行。

就暴動罪,李官以4年半為量刑起點,被告認罪後扣減至3年;就使用蒙面物品罪,以3個月為起點,被告認罪後扣減至兩個月。最終,李官判處被告兩罪同期執行,共囚3年。



▲的士司機鄭國泉2020年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手部仍留下清晰可見的傷疤。資料圖片

◀的士司機鄭國泉當日遭大批「黑魔」拖出車外毆打襲擊。網上短片截圖

泉哥身心傷痛 考慮民事索償

的士司機鄭國泉(泉哥)當年被襲擊,襲擊者昨日被判監3年。對於死過翻生的泉哥來說,這個懲罰不足以彌補事件對他的帶來的負面影響,泉哥說:「呢事件對我嘅困擾嘅家仍未消除,無論係身體上,定係心理上嘅創傷,都留下深深烙印,好可能係一世都咁。」

泉哥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電話訪問時說,遇襲那段黑暗的日子不堪回首,「嗰時黑暴真係無法無天,成個香港都俾佢反轉晒,好在香港國安法一出,一天都光晒。」

雖然事隔兩年有多,泉哥仍難以忘卻血淋淋的一幕,他說當日被打後入醫院,更遭到黃護士的白眼,他取病假紙,甚至有護士叫他到私家診所

覆診,他被打到全身傷,因為手停口停,現在仍有開工駕的士,但遇到天氣變化,傷口舊患就隱隱作痛,且體質已大不如前,更可怕的是,每當在街上撞見戴黑口罩的紋身漢,或全身黑衣黑褲的人,他的心都會不自禁地「驚一驚」,精神也會好緊張。「有醫生話我知,呢啲可能係患咗創傷後遺症,但我又有錢睇心理醫生。」

對於襲擊者昨日被判監3年,泉哥說:「我原以為可以判佢坐5年監,但啲家個判刑似乎同我想像中有啲距離,而且計埋假期,坐兩年幾就可出嚟,佢係係真係係有悔意有人知。」想起揮之不去的身心疲困,泉哥說會考慮申請法律援助,向被告提出民事索償,但程序上不是很清楚,希望得到有心人協助或提供意見。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涉TG宣揚殺警 3男還押7月再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警方网络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上周六(7日)再瓦解一個具恐怖主義性質的本地極端暴力主義組織,拘捕6人包括3名學生,另檢獲仿製槍械、匕首和自製弩等武器,該組織涉於Telegram群組發出逾2,000條煽動仇恨政府、殺警及研製具殺傷力武器包括炸彈等訊息,當中3名男疑犯被控一項串謀煽惑他人有意圖而傷人罪,昨在東區裁判法院首次提堂,各人暫時無須答辯,主任裁判官嚴發儀批准控方申請,將3

被告還押後至7月5日再訊,以待警方作進一步調查,包括檢驗各被告的電話及電腦。

3被告依次為陳思諾(35歲,倉務員)、李浩源(17歲,中學生)及黃灝羅(36歲,電腦工程師),昨由警車押解到庭。他們同被控於2022年4月8日與5月7日期間,在香港意圖使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而與其他不知名人士串謀非法煽惑流動應用程式,即Telegram的使用者,非法及惡意傷害其他人。

控方昨在庭上申請各被告暫時無須答辯,並將案件押後至7月5日再訊,以待警方檢驗各被告電話及電腦,以及化驗在第三被告黃灝羅家中搜出的毒品及武器。控方又透露指案件亦涉及其他人士,警方需時進一步調查其他人與3被告的關係,不排除拘捕更多人。

控方反對保釋

3被告昨均有向裁判官申請保釋,但被控方反對。裁判官最終批准控方申請及拒絕所有被告的保釋申請。

工廈毒倉檢2.3億元冰毒 警拘無業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前日在屯門搗破工廈毒品倉,拘捕一名24歲無業青年,懷疑他為「搵快錢」替販毒集團單位存放及販運毒品,行動中檢獲共重484公斤固態及液態冰毒,一批提煉冰毒化學材料及毒品包裝工具,毒品市值約2.3億元。警方案件調查仍在進行中,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涉販毒被捕24歲青年姓翁,報稱無業,為毒品儲存倉庫承租人,並負責毒品包裝及派送毒品工作。警方根據情報鎖定屯門新安街一工廈單位,前日在工廈外截查一名24歲目標青年,在其所

攜紙袋內檢獲2.1公斤冰毒,探員拘捕青年並押返工廈單位搜查,再檢獲309袋共重332公斤固態冰毒及15桶共重150公斤液態冰毒,並發現一批用作提煉固態冰毒的化學品,包括哥士的梳打粉及防腐劑等,另有電子磅及可再封膠袋等包裝工具,但未有發現製毒工具,不排除販毒集團另有製毒工場及製毒師,正追查毒品來源及流向、販毒集團幕後主腦及在逃同黨。

新界北總區刑事總部(行政及支援)警司張文俊呼籲市民,特別是青少年及想「搵快錢」人士,切勿貪圖蠅頭小利被



◆警方行動中檢獲共重484公斤固態及液態冰毒,市值約2.3億元。

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不法分子利用作販毒,根據法庭判刑指引,販運超過15公斤冰毒可判監超過30年。

法庭簡訊

尖沙咀暴動案 1人認罪4人受審

2019年11月中,數千名黑暴在油尖區圍攻警方防線,企圖「營救」被警方包圍在理大校園內的暴徒。其中一批被捕5名男女,被控在尖沙咀加拿分道及厚福街一帶參與暴動。案件昨在區域法院開審,其中27歲女被告馮煒恩承認暴動罪,選擇接受判監。本案另外不認罪4名被告為詹溢朗(侍應,18歲)、梁安生(建築工人,26歲)、梁敬慈(推銷員,46歲)及梁安逸(文員,22歲)。

遭咬斷指警長入稟向犯人索償

2019年7月14日沙田新城市廣場暴動中,警長梁啟業在制服24歲港大畢業生杜啟華時被咬斷右手無名指。杜啟華去年初被裁定2019年7月14日,在沙田新城市廣場1期擾亂公眾秩序、襲擊警員葉卓軒、對高級警司梁子健的身體加以嚴重傷害,以及意圖使偵緝警長梁啟業的身體受嚴重傷害而非法及惡意地傷害他,杜啟華4罪罪成,判囚5年半。

被咬斷手指的警長梁啟業,事後需休養超過一年,他上周五入稟高等法院,向杜啟華追討賠償。入稟狀指,被告2019年7月14日晚上9時55分於沙田新城市廣場3樓Coach店外向他施襲,遂入稟追討受傷所造成損失。

拋雜物入路軌兼襲警 男生判更生

2019年11月12日,攪炒黑暴發起所謂「三罷」,18歲男生李澤輝將垃圾放到港鐵東鐵線沙田站與大圍站之間的路軌上,另涉襲警及管有64根鐵釘,他受審後早前被裁定危及鐵路乘客安全、襲警及管有物品意圖摧毀財產等3罪罪成,昨日在沙田裁判法院判刑。裁判官彭亮廷指,本案控罪嚴重,最令他感到痛心的,是被告曠課去參與所謂「三罷」,考慮到懲教主任的建議,最終判處被告入更生中心。

涉淀粉末襲保安 4中大生押後再訊

2021年1月11日,黑人群集衝入中文大學保安崗位搗亂,並向保安員潑白色粉末。警方起訴包括時任中大學生會臨時行政委員會主席區偉偉在內的4名中大生一項「參與非法集結罪」,案件昨日在沙田裁判法院提堂。4名被告為曹德熙(21歲)、區偉偉(23歲)、梁溢希(23歲)及梁穎維(26歲)。4人昨暫無須答辯,案件押後至7月5日再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